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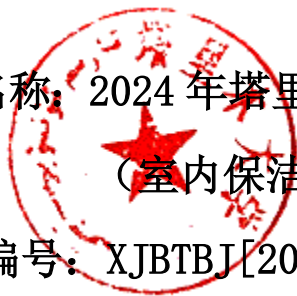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2024年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物业服务采购项目  
(室内保洁) (第二包)

分包编号：XJB TBJ[2024]2676号-002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金玉天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13日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17
一、总则 .....	17
二、招标文件 .....	19
三、投标文件 .....	21
四、投标保证金 .....	24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25
六、开标 .....	26
七、评标步骤和要求 .....	27
八、履约保证金 .....	31
九、代理服务费 .....	31
十、签订、审核合同 .....	31
十一、处罚、询问和质疑 .....	32
十二、保密和披露 .....	3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35
第四章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49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	5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4



# 第一章采购公告

## 项目概况

2024年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室内保洁）（第二包）的潜在供应商应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0月05日11: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B TBJ[2024]2676号-002

项目名称：2024年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室内保洁）（第二包）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887600.00

最高限价（元）：2887600.00

采购需求：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现投入使用的公共楼宇共有19栋，建筑总面积为307500m<sup>2</sup>，第二包共有公共楼宇10栋，建筑总面积164832m<sup>2</sup>。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4年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室内保洁）（第二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887600.00

最高限价（元）：2887600.00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现投入使用的公共楼宇共有19栋，建筑总面积为307500m<sup>2</sup>，第二包共有公共楼宇10栋，建筑总面积164832m<sup>2</sup>。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2）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9月14日至2024年09月2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供应商需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供应商需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0月05日11:00（北京时间）

地点：将响应文件上传至新疆兵团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http://ccgp-bingtuan.gov.cn> 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10月05日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开标评标菜单中选择进入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兵团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兵团政府采购网（<http://ccgp-bingtuan.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塔里木大学

地址：新疆阿拉尔市虹桥南路 705 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王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1377977519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金玉天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阿拉尔市大学生创业园 1-1-112 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高微、赖双凤

项目联系方式：15292545509

3、采购监管部门信息

名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地址：乌鲁木齐市光明路 196 号

联系方式：0991-289016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2024 年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室内保洁) (第二包)
2	采购人	名称: 塔里木大学 地址: 新疆阿拉尔市虹桥南路 705 号 联系人: 王老师 电话: 13779775198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新疆金玉天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新疆阿拉尔市大学生创业园 1-1-112 号 联系人: 高微、赖双凤 联系电话: 15292545509 电子邮件: 745604156@qq.com
4	采购监管部门	名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地址: 乌鲁木齐市光明路 196 号 联系方式: 0991-2890161
5	采购内容	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现投入使用的公共楼宇共有 19 栋, 建筑总面积为 307500m <sup>2</sup> , 第二包共有公共楼宇 10 栋, 建筑总面积 164832m <sup>2</sup> 。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6	投标人资格要求	资格条件: (1) 具备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供应商须提供《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b>封面</b>	投标文件封面；
		<b>资格审查材料</b>	<p>1. 营业执照：是否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 法人和授权代表资格：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则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3. 信用承诺函：是否提供《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且与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完全一致；</p> <p>4.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是否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与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完全一致。</p> <p>符合第四部分评审方法“资格检查及符合性审查”</p>
		<b>商务文件</b>	<p>投标函；</p> <p>开标一览表；</p> <p>投标报价明细表；</p> <p>售后服务承诺书；</p> <p>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p> <p>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p> <p>其他：_____ / _____</p>
		<b>技术文件</b>	<p>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p> <p>1. 实施方案</p> <p>2. 内部管理服务方案</p> <p>3. 人员管理及安全防范</p> <p>4. 质量保障方案</p> <p>5.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p> <p>6. 培训方案</p>
		<b>服务文件</b>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8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应满足要求：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_____
9	是否允许投报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可以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交由他人完成。此时，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
1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统一组织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踏勘时间： / 踏勘地点： /
12	答疑接受时间	获取招标文件后在法定规定期内接受投标人疑问或澄清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高微 联系电话：18799931166 提交方式：将质询函纸质递交至代理机构处 注：1.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2. 供应商应一次性提出对招标文件的质疑。
13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60_日历天。
14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截止时间：_2024年10月05日11:00分_（北京时间）
1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文件	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本表第15项）

16	投标文件份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不见面开标：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登录地址详见网站操作手册）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17	开标时间及地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 <u>25 分钟</u>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招标（答疑）文件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投标人（供应商）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
18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和专家评委 4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计算机随机抽取语音通知方式

		□其他方式:
19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银转账、电子保函等形式 一次性足额缴纳；否则按未缴纳处理。</p> <p>金额（小写）：38000.00 元 金额（大写）：叁万捌仟元整</p> <p>1、投标保证金以企业账户网银转账的形式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并汇入新疆金玉天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尔学府路支行 保证金缴纳账户：新疆金玉天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缴纳账号：65050110412000000411 到账截至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注：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需按下列格式填写备注（未按下列格式备注的投标保证金视为保证金缴纳有瑕疵，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项目名称+电话”。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保证金缴纳的复印件是指 （1）投标保证金银行汇款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基本账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采用电子保函形式应按以下要求办理： （1）电子保函按照“一项目一保函”的原则。 （2）电子保函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成。 （3）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新疆兵团政府采购网兵财库【2022】27号文。</p> <p>投标人以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通过“兵团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服务服务平台”，购买电子投标保函所支付的费用应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转出，同时将电子</p>

		<p>投标保证金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在投标时一并提交。</p> <p>（备注：如采用电子保函形式缴纳的，在投标截止日之前须从兵团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服务服务平台中确认是否生效。电子保函服务管理平台技术人员联系方式：400-903-9583）</p>
20	节能、环保要求	<p>（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文）；（2）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3）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5）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6）《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p>
21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p>（1）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u>本次采购项目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u></p> <p><u>物业管理划型标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u></p>

	<p><u>以下的为微型企业</u></p> <p>(2)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根据财政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新疆财政厅、财政局印发《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u>  </u>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所投产品如有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在《小、微企业产品明细表》中列明，否则不予扣除。</p> <p>(4)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5)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p>
--	--

		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如有 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2	技术部分是否采用 “暗标”评审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3	评审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预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注: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供应 商的评标方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 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 价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 方法。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 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 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 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 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 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 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评审后,以 评标最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每 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 分相同的,报价较低的一方为中标人。得分且投标报价 相同的,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4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价的 8%</p> <p>履约保证金递交：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缴纳；</p> <p>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p> <p>项目完成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退还。</p>
25	代理服务费	<p><input type="checkbox"/>不交纳。</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交纳（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p> <p>交纳时间：中标人于获取中标通知书时</p> <p>交纳金额：参考国计委【2002】1980 号文执行，本项目下浮 44%收取。</p> <p>收款单位：新疆金玉天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尔支行</p> <p>银行账号：65050169618600001152</p>
26	场地服务费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交纳。</p> <p><input type="checkbox"/>交纳。</p>
27	付款方式	每月月终甲方将对乙方进行检查、评分，根据甲方检查、评分结果，乙方提供发票，由甲方审批后付款。遇不可

		抗力等因素造成不能按时付款的，顺延支付（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28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29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0	争议的解决	/
31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样品要求如下 样品要求如下：/
32	现场陈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陈述要求如下： 陈述要求如下： 1、陈述内容：_____ 2、陈述人员：_____ 3、陈述时限：____分钟。 4、陈述形式：_____ 5、其他：(1)依照签到顺序依次进行；(2)投标人可放弃陈述，但需要签字确认。
33	最高限价	本项目2024年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室内保洁）（第二包）最高限价为2887600.00元。
35	报价说明	本项目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投标总价不可超出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6	中标说明	采用全包干方式，包含人员工资（社会保险、福利、工装、劳保用品、工伤意外保险等），保洁用品、消杀用品及其他相关设备等
37	其他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



		<p>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兵团区域电子开评标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a href="https://www.xjca.com.cn/">https://www.xjca.com.cn/</a>)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兵团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ccgp-bingtuan.gov.cn/">http://ccgp-bingtuan.gov.cn/</a>)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p>
38	定标原则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标标准评审得分高低排序推荐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
39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u>本项目2个包不可兼中兼得，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如2个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为同一人，第一中标候选人可以自由选择其中一个包，其余包第二中标候选人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u>
	注意事项	<u>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u>
		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质疑和投诉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问

## 质疑和投诉

题，否则不予受理。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和投诉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94 号令》和兵财库[2021]26 号的规定：供应商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质疑函、投诉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或投诉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投诉事项和与质疑投诉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1. 提出质疑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地址：新疆阿拉尔市大学生创业园 1-1-112 号号

联系人：高微

联系电话：18799931166

2. 质疑函递交方式

将纸质版的质疑函原件递交至新疆阿拉尔市大学生创业园 1-1-112 号室；或将纸质版的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号 [745604156@qq.com](mailto:745604156@qq.com)；或在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内发起质疑。

3. 提出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地址：乌鲁木齐市光明路 196 号

	<p>联系方式：0991-2890161</p> <p>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p> <p>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或投诉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p>
--	--

注：1、本表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2、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标示不选择使用该项。

3.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在政采云交易信息网首页--下载中心--软件下载中进行下载。

##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一、总则

#### 1. 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

#### 2. 定义

2.1 “采购人”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2项。

2.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3项。

2.3 “招标货物”指招标文件第三章所述所有货物；“服务”指招标文件第三章所述投标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4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

2.5 “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6 “投标人公章”在投标文件中指与投标人标准公章一致的投标人电子签章。

2.7 “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新疆政采云交易平台平台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加密和未加密的投标文件。

#### 3.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均可参加投标。

3.2 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 具有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6项规定的资格条件。

3.3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标段）或者不分包（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

- 3.3.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 3.3.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 3.3.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 3.3.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4 投标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则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5 投标人在政采云交易平台内针对本项目下载了电子采购文件。

3.6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由两个以上投标人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7项的规定。如果允许，除应符合上述规定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联合投标体应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该协议书对联合投标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投标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投标的全权代表参加投标活动，并承担投标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申请参与本项目联合投标成员各自均应具备政府有权机构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均应是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处于持续正常经营状态的经济实体。

2)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对应满足本项目规定的相应资质条件，并且联合体投标人整体应当符合本项目的资质要求，否则，其提交的联合投标将被拒绝。

3) 由不同专业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首先以投标的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所对应的投标人的应答材料确定。

4) 联合体中标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

带责任。

5) 联合体或其成员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招标的全部相关规定。

6) 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同时再以自己独立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再同时参加其他的联合体投标。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均将被一并拒绝。

3.7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有利害关系。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 5. 纪律

5.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5.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5.2.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5.2.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5.2.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2.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5.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5.2.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 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2.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2.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2.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2.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6. 通知**

6.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在政采云交易平台内发送变更通知及/或答疑文件的形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传真和电话号码以潜在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须立即予以回复确认，但投标人未回复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收到回复时，并不应当被理解为采购代理机构知道或应当知道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组成**

7.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 **8. 踏勘现场**

8.1 本项目是否统一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11项的规定。无论是否统一组织，投标人应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的资料。

8.2 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8.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8.4 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9. 知识产权**

9.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

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 10. 答疑及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项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出后，请投标人及时通过交易平台“答疑文件下载”栏目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如召开，答疑会安排另行通知。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对在“答疑接受时间”后就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及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10.2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主动或出于解答投标人疑问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种方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澄清、修改的补充文件。需要为此调整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应当重新确定，并就变更后的投标截止时间重新发出通知。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澄清、修改文件后，征得投标人同意，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10.3 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上述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0.4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政采云交易平台内进行披露，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



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上述澄清、修改在交易平台上发布的同时，交易平台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10.5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 **三、投标文件**

####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1.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1.3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4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限期提供相应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予以拒绝。

11.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 **12. 投标文件组成及编制**

12.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

商务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和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能够证明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本次招标，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7项规定提交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

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12.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14、15 项的规定。

#### 12.2.1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2.2.1.1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2.2.1.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12.2.1.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2.1.4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一份。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光盘制作（投标人须保证启用光盘时能正常读取）。

### 13. 投标报价

13.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2 投标人投报多包的，须对每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报价。

13.3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3.4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中第 9 项的规定。

13.5 本项目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按照招

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10项的规定。如允许，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须在技术文件中载明。

13.6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报价明细表规定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以及其他事项。

13.7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投标文件中显著处注明。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3.8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3.9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本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中第13项的规定。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计算，短于规定期限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此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 **15.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5.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15.2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5.3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

减内容。

15.4 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偏离表中遗漏披露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偏离，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具体情形评审时予以处理，乃至对该投标予以拒绝。

15.5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5.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四、投标保证金**

#####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19 项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须于到账截止时间前到帐，并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16.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等其他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交纳履约保证金并于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6.4 投标保证金退还一律采用网上银行转帐方式退还至投标人的汇款帐户，资金原路返回。

16.5 如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义，投标人应在开标结束前向招标人提交书面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由银行或保险公司核实后出具书面材料予以答复。

16.6 开标结束后，转账、电汇、网银形式缴纳的保证金由招标代理或招标人统一

办理中标人和未中标人的保证金退还事宜。如本项目招标中遇质疑，投诉，复议等特殊情况，保证金退还时间按相关规定执行。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函等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协议执行，无需办理退款手续。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7.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7.3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U 盘、纸质投标文件。

###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18.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8.3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只需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交易平台上传完成。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

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 **六、开标**

### **20. 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明、电子密钥（电子证书）、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及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料参加开标并签到。

20.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监督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投标人保证金交纳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对本单位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投标人均解密失败时，投标人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评标。

20.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0.4 在评审结束前，未得到采购代理机构允许，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不得离开开标现场。

## **七、评标步骤和要求**

###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21.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21.2 参与过本项目的论证专家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标。

### **22、资格审查**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23. 初步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文件签署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等。

23.2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上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2)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投标货物的质量、数量和交付日期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

A、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章的；

B、未按投标文件份数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C、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的；

D、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E、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

F、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G、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H、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I、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领取采购文件时不一致且无有效变更证明的；

J、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3.3 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是指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正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3.4 初步评审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若出现相互矛盾之处，应以排列在先的原则为准优先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如果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明细价格相加不等于汇总价格,以明细价格为准。

4) 调整后的数据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3.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其他外来证明。

## **24. 投标的澄清**

24.1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4.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4.3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24.4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25. 详细评审**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投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23项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具体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审方法”。

25.2 评标委员会依法独立评审,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



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不签署不同意见的视为同意。

## 26. 确定中标人

26.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人。

## 27. 评标过程要求

27.1 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7.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标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27.3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27.3.1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7.3.2 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均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开标现场直接导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评标。

## 28. 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8.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

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投标人被拒绝或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 **29. 采购项目废标**

29.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数量不足，导致进入详细评审、打分阶段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一)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二)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三)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四)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五)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六)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八、履约保证金**

### **30. 履约保证金**

30.1 履约保证金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4 项规定，在签订合同前交纳。

30.2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及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 **九、代理服务费**

### **31. 代理服务费**

31.1 代理服务费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5 项的规定由中标人交纳，请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 十、签订、审核合同

### 32. 中标通知

32.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4、25 条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代理服务费并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委派专人持介绍信或授权书和身份证件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但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以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收到相应的通知为前提。

32.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3.2 中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3.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提交追加合同的申请报经同级财政部门、政采云交易中心审核后,可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3.4 中标人一旦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转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

33.5 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在报经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后,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以此类推,或在报经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采购。

33.6 违反 32.1 条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34. 审核合同

34.1 中标人持政府采购合同于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到政采云交易中心进行备案留存。

## 十一、处罚、询问和质疑

### 35. 处罚

35.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 6) 存在弄虚作假或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7) 投标人其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 36. 询问

36.1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37. 投标人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质疑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7.2 质疑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37.3 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并不得以上述理由要求延长质疑有效期。未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未参加后续采购活动，不得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7.4 质疑人可以采取直接送达或者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

书后，对质疑书进行审查，对符合质疑条件的将办理签收手续，自签收质疑书之日起即为受理。

37.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受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相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7.6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37.7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 **十二、保密和披露**

### **38. 保密和披露**

38.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38.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8.3 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第三章采购需求

### (一) 承包方式

采用全包干方式，包含人员工资（社会保险、福利、工装、劳保用品、工伤意外保险等），保洁用品、消杀用品及其他相关设备等。

### (二) 人员及设备配备：

1. 每包中承包方需派驻专职管理人员 2 名及 2 名以上，（经过专业培训并具备相关管理素质，年龄：男性不超过 55 周岁，女性不超过 50 周岁，以二代身份证信息为准）每日按照学校上下班时间正常上下班制，每天巡查不得少于 2 遍，由甲方管理人员对该管理人员进行检查打分，不合格的甲方可要求换人。

2. 保洁员必须持有健康证且具备保洁从业人员的各项要求。保洁员年龄：男性不超过 60 周岁，女性不超过 55 周岁，以二代身份证信息为准。工作期间严禁脱岗或做与本职无关事宜（如捡纸箱纸板等）。所有人员必须按照师市要求和标准购买社保和工伤意外保险等，所有人员工发生伤意外等情况甲方不负任何法律责任。

3. 人员设备具体需求见下表（最低要求）：

保洁片区	楼宇名称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保洁人员配备 (人)	自驾式扫地机(洗地机) (台)	电动三轮车	充电式电动弥雾机	保洁工具车	手推式扫地机	高压清洗机	吸尘器
第二包	保密学院信息工程学院综合教学楼 C-7# (东扩区三期)	15160.69	5	1		4	5			
第二包	室内体育用房 A-2#、A-3# (东扩区三期)	12131	5	1		3	5			
第二包	信息学院综合教学楼 C-3# (东扩区二期)	20185.28	5	1		5	5		1	
第二包	研究生院教学楼 F-1# (东扩区二期)	17877.24	4	1		4	4		1	
第二包	纺织服装实验实习楼 D-5# (东扩区三期)	10498.39	3	1		3	3		1	

第二包	化工学院综合 教学楼 D-1# (东扩区三期)	16259.76	4	1		4	4		1	
第二包	学术研讨教育 中心 D8# (东 扩区三期)	6594.77	2			2	2	1	1	
第二包	300 套单身教 师宿舍 (公寓)	15387.52	4	1		4	4	3		
第二包	工科基础教学 楼 A-1# (东扩 区二期)	44135.54	17	3	2	15	10		1	2
第二包 (卫生 间)	公共阶梯教室 B-5# (东扩区 二期)	6601.6	2			2	2	1		
合计		164831.79	51	10	2	46	44	5	6	2

### 三、技术需求

#### (一) 保洁标准及频次:

序号	项目名称	保洁标准	保洁频次
1	墙面、天棚、墙角	无明显积尘，无蜘蛛网	每月打扫两次
2	大厅、墙面、楼梯台阶、地面、踢脚线	无积水，无污渍，无痰迹，无垃圾，保持地面材质原貌。	每天地面清扫 2 次，瓷砖地面每天拖 1 次，地面干净；雨雪天无积泥，即脏即拖；
3	栏杆、扶手	无积尘，光洁，明亮	每天 1 次
4	1、便槽、坐便器、小便器等 2、洗手台、镜面 3、卫生间地面，墙面 4、不锈钢水龙头 5、卫生间内乱涂乱画 6、卫生间便槽 7、卫生间隔板	1、卫生洁净无黄渍、污垢，异味； 2、保持干净无污渍，洗漱镜面干净无水渍； 3、无脚印，无污迹，无水迹，空气流通，无异味； 4、落水管光洁，明亮； 5、确保无不文明文字，无乱涂乱画； 6、用稀释草酸清洗尿渍。	1、便槽、小便器等每日至少 3 次，使用除味剂； 2、每天上、下午各擦拭 1 次； 3、每天地面清扫 2 次，瓷砖地面每天拖 2 次； 4、垃圾篓每天清倒两次，随时保持蹲坑及周围的干净； 5、隔板等随时保洁，保持干净、卫生；。
5	玻璃窗、玻璃门、木质门	无灰尘、污渍，里面手摸无灰尘，门、玻璃趟槽无灰尘	每天抹净 1 次
6	玻璃（2 米以下）室内内侧	无积尘，光洁，明亮	每周抹净 1 次
7	玻璃（2 米以上）室内内侧	无积尘，光洁，明亮	每周抹净 1 次
8	玻璃（2 米以下）室外外侧	无积尘，光洁，明亮	每周抹净 1 次
9	玻璃（2 米以上）室外外侧	无积尘，光洁，明亮	每周抹净 1 次
10	所有墙面乱写乱画、张贴	予以清除，不得留纸痕	一个工作日内

11	电梯轿厢及电梯四周	无灰尘，白色垃圾及时清扫，	随时保持电梯内及四周的清洁
12	垃圾	堆放在指定地点	每日收集 2 次，做到日产日清。
13	垃圾桶	无灰尘、污渍	每天抹净 2 次
14	饮水机	无灰尘、污渍	每天抹净 2 次
15	挂画、宣传牌等	无灰尘、污渍	每天抹净 2 次
16	室外散水	无积尘、无垃圾	每天打扫 1 次
17	桌椅面等	无灰尘、污渍，手摸无灰尘	每天抹净 1 次
18	宣传牌面等	无灰尘、污渍，手摸无灰尘	每天抹净 1 次
19	花卉等	摆放整齐，叶面无灰尘、水渍	每周抹净 1 次

## （二）保洁项目分类与标准：

1. 地面：地面无烟头、碎纸、果皮等垃圾。花岗石地面：无泥沙、灰尘、无污迹。瓷砖地面：干净，无明显污迹黑印，无积水。

2. 天棚角落：无蜘蛛网，无积尘。

3. 墙面/柱面：无污迹，无积尘、无乱粘贴物；用手擦拭表面 50 厘米，无明显污物。

4. 配电箱：无污迹，无积尘、无乱粘贴物。

5. 强弱电门：门面无乱涂划，无尘、污迹、无乱粘贴物，用手擦拭门板 50 厘米，无明显污物。

6. 玻璃窗：玻璃目视无积尘、无污迹、无水迹印；铝合金框无胶迹；瓷砖窗台无尘，用手擦拭 30 厘米，无明显污物。

7. 门牌：无积尘、无水珠。

8. 垃圾桶：垃圾桶摆放指定位置，套上黑色塑胶袋，桶内垃圾不得超过桶口（视桶内垃圾实际情况而定）；桶盖无尘，桶体光洁无污迹、无水、痰迹；

9. 扶手/护拦：无积尘、用手擦拭 50 厘米，无明显污物。

10. 电梯、楼梯：无积尘、泥沙，无垃圾、杂物、无明显污迹（油污，黑印等）、无痰迹。

11. 疏散指示牌、应急灯：无尘，用手擦拭 10 厘米，无明显污物。

12. 消火栓（及附件）：玻璃明亮，目视无尘、水珠；箱顶、侧无污染、无尘，用手擦拭 30 厘米无明显污物；警铃目视无明显积尘；消防管道阀门等无明显可见的灰尘。

13. 防火门：门上无乱涂划，无尘、污迹，用手擦拭门板 50 厘米，无明显污物。



14. 梯间栏杆：无明显的灰尘，无痰迹；

15. 卫生间：随时冲刷，做到便池无碱、无丢弃物、无堵塞现象、无异味，卫生间其它地段每天随时巡视清扫；及时冲洗便池，不得留有脏物；及时清倒纸篓、垃圾桶，保持纸篓或垃圾桶厕纸不得超过 1/3；做到洁净、干爽；定期擦洗洗手池、拖布池、大小便池等卫生洁具；抹净门窗、天棚、墙面、窗台；定期消毒、喷洒除臭剂、室内清新剂。

16. 花卉等：摆放整齐，花叶等无灰尘、无水印、泥印。

17. 挂画、宣传牌等无灰尘、污渍。

18. 饮水机无灰尘、污渍、水渍。

19. 桌椅面等：无积尘、无水珠、无水印，用手擦拭 30 厘米，无明显污物。

20. 散水：无积尘、无垃圾。

21. 室内外玻璃、公共区域玻璃窗、玻璃门、木质门、消防通道门、卫生间门等参照上表。

22. 严格按照学校要求做好其他相关工作。

### **（三）保洁范围：**

公共区域保洁面积（不包括教室、办公室内部等），包括地面、天棚、墙面、柱子、卫生间、室内楼梯、扶手、门窗、玻璃、电梯（轿厢、层门）、消防设施、配电箱、楼周围踏步、暖气管道及散热器、墙面挂画、饮水机、室内垃圾桶、室外散水、室内外玻璃、室内消防通道门、宣传牌、花卉等，包括公共区域全部设施设备。

### **（四）检查考核标准：**

#### **1. 入场考核**

（1）合同起算时间 3 天内所有人员到位，1 周内主要设备到位，15 个工作日内由招标负责单位、招标代理单位、管理单位、中标方共同见证下按照人员设备需求表进行考核，人员不到位 1 人 1 分，大型设备 1 台 5 分，其他设备每台件 2 分，根据甲方考核标准打分，95 分以上达标，低于 95 分的每 1 分罚款 1000 元，直至达到要求，低于 80 分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另行招标，另行招标中标方须按照合同要求履行合同至新的中标单位顺利交接为止，否则扣除履约保证金，因中标方责任终止合同损失甲方不负任何法律责任。

（2）同时间进行保洁服务入场月中考核，按照甲方检查标准 90 分为合格，低于 80 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另行招标，另行招标中标方须按照合同

要求履行合同至新的中标单位顺利交接为止，否则扣除履约保证金，因中标方责任终止合同损失甲方不负任何法律责任。

(3) 入场考核达标后进行月终考核。

## 2. 月终考核

根据甲方检查标准打分，每栋楼宇按照评分表平均布置考核点，每项考核内容至少抽取3个点位，1个点位不达标即为考核不达标并扣分，90分为合格，低于90分每分扣除当月合同全额1%。（详见考核评分表）打分低于80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另行招标，另行招标时间内中标方须按照合同要求履行合同至新的中标单位顺利交接为止，否则扣除履约保证金，因中标方责任终止合同损失甲方不负任何法律责任。

**塔里木大学公共楼宇室内公共保洁考核评分表**

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得分	小计	备注
岗位素质 20分	保洁员有无大声喧哗、或楼内有违规现象	1项不合格减1分			
	按时上下班，坚守岗位。	1项不合格减1分			
	上班期间工装整洁，不干私活不聊天	1项不合格减1分			
	保洁、消杀相关工作内容培训是否到位	1项不合格减1分			
	卫生工具是否摆放整齐	1项不合格减1分			
	垃圾清运是否及时	1项不合格减1分			
	整体环境卫生评价	1项不合格减1分			
每日工作内	大厅、地面、卫生间无灰尘及水渍；电梯轿厢及层门、踏步、扶手、走廊、垃圾桶、书架、窗户玻璃、天棚角落无蜘蛛网积尘；暖气管道、暖气片、指示灯牌、消防管道、消防门栓无灰尘；楼外平台是否每天清扫干净。	1项不合格减1分			

容 80 分	室内墙面挂画、室外散水、楼内门窗、玻璃、 楼内消防通道内外门、室内饮水机、楼内公 共设施报修、楼内公共区域花等。				
合 计					

#### 四、其他需求

1、新制作楼内标识（统一按照学校宣传部门要求制作）：①大门推、拉字样标识，②男女卫生间字样标识；③卫生间文明用语（思想健康、积极向上）；④卫生间隔断门推、拉字样标识；⑤楼层房间及卫生间分布图；⑥电梯内相关宣传内容，符合精神文明建设要求。

2、管理员、保洁员性别不限，形象良好，其他参照第三条。

3、管理人员和保洁员上班时着装统一、干净整洁，佩戴工牌。

4、卫生间内安装圆盘纸纸盒，洗漱台放置抽纸及洗手液放置架。如遇楼内开会或其它活动时，需放置圆盘纸、抽纸及洗手液，活动结束后收回，可重复使用。

5、有电梯楼宇必须配置自驾式洗地机；无电梯楼宇必须配置手推式洗地机；按要求配置高压清洗机。

6、每个包至少需按要求配备弥雾机，自行配置消杀液配置工具，楼内消杀等相关工作乙方无条件服从。

7、楼内卫生间必须配备空气清新剂（固体），大便池配置便纸篓（需套袋并定期收纳），卫生间必须摆放两盆以上的绿色植物（绿萝或吊兰等）。

8、有地毯的楼宇配置吸尘器。

9、楼内饮水机旁必须配备水桶及茶滤。

10、如遇楼内开会或大型活动需“突击保洁”或其他突击任务时，乙方将无条件服从并组织人员义务劳动。

11、楼内每层楼相隔30米（直线距离）放置一个不锈钢垃圾桶，尺寸不得小于25cm x 25cm x 60cm（外径），需用黄色标识在地面用把垃圾桶外围位置标注清楚。

12、新建公共楼宇保洁以实际投用时间安排保洁，因用途更改或其他原因导致楼宇不再需要保洁服务的，甲方可终止该楼宇保洁服务。

13、保洁标准、频次及考核标准等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有变化的，经双方协商后，甲方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按照新标准执行。



## 第四章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本项目评审方法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3 项的规定。如果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如下：

评分因素		评分点	评分标准	评审意见	
				是	否
初步评审	资格检查	具备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如投标人是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有效的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资格证明文件	是否具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非企业单位提供有效的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活动则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是否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与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完全一致。		
		承诺函	是否提供《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且与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完全一致。		
	符合性检查	投标人名称	是否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具有唯一性，投标总价不可超出项目最高限价，是否提供报价明细表		
		保证金	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履约期限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签署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和法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采购需求	是否满足第三章采购需求的全部内容且完全一致			

		其它要求	投标文件是否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采购文件的其他要求，或者不符合法律法规的其它条件。		
评分因素		评分点	评分标准	权重（%）	
详细评审	价格评审（20分）	投标报价（20分）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值，有效投标报价等于基准值的得满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20.00	
	商务评审（20分）	类似项目业绩（5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2021年8月1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20.00	
		人员配备（15分）	1. 专职管理人员：提供符合本项目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专职管理人员3人得1分，4人得2分，5人及以上得3分（注：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劳动合同、承诺书、至少1项业绩证明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1月至今任意6个月社保缴费证明，提供不全不得分）。 2. 保洁人员：供应商按照采购需求拟派工作人员，须提供①保洁片区人员安排配置明细表、职责，②投标人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并加盖公章；提供完整得12分，少提供一项或一项提供不全扣6分（注：拟派项目人员须与实际投入人员相符，以此作为日后重要的考核依据。）		
	技术评审（60分）	实施方案（10分）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室内区域保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标准、量化标准等，方案完整详细得10分；方案较为详细得7分；方案偏简单得4分；方案叙述不够全面得1分；未提供得0分。	60.00	
		内部管理服务方案（10分）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完善的内部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运作流程、激励制度、各岗位作业操作标准、监督机制、自我约束机制和信息反馈渠道及处理机制，方案完整详细得10分；方案较为详细得7分；方案偏简单得4分；方案叙述不够全面得1分；未提供得0分		
		人员管理及安全防范（10分）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人员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管理制度、岗位设置方案、统一着装要求等。方案完整详细得10分；方案较为详细得7分；方案偏简单得4分；方案叙述不够全面得1分；未提供得0分。		

	质量保障方案（10分）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建立环境清洁质量管理体系、根据清洁等级要求制定标准化操作规则和流程等。方案完整详细得8分；方案较为详细得5分；方案偏简单得3分；方案叙述不够全面得1分；未提供得0分。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10分）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停水、停电、紧急报修、维修停用、发生安全事故及治安事件等方面。方案完整详细得8分；方案较为详细得5分；方案偏简单得3分；方案叙述不够全面得1分；未提供得0分。
	培训方案（10分）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上岗培训及定期培训等，培训内容应包括基本知识与基本技能等模块，方案完整详细得10分；方案较为详细得7分；方案偏简单得4分；方案叙述不够全面得1分；未提供得0分。
	合计	100%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废标条款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小、微企业产品和产品报价后，投标人相应产品政策计算公式如下：

中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人报价=投标人总报价-中小微企业产品报价\*扣除幅度。（以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人报价作为评审依据）

2、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3、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4、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2024 年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物业服务采购

项目（室内保洁）（第二包）

项目编号: XJB TBJ [2024] 2676 号-002

合同编号:

甲方: 塔里木大学

乙方:

塔里木大学合同填写说明：

1. 本合同为限制性编辑的制式合同模板，未经合同签订双方同意不得对限制编辑内容进行修改。
2. 合同打印纸张不低于 75g、A3 双面打印、骑马装订。
3. 合同签订需要双方法人或委托授权人代表签字盖章，公章（合同专用章）加盖骑缝章。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根据 2024 年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室内保洁）  
（第二包）（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XJB TBJ[2024]2676 号-002 中标公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对 2024 年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室内保洁）（第二包） 项目提供日常保洁服务事宜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保洁区域和范围

塔里木大学新校区现投入使用的公共楼宇共有 19 栋，建筑总面积为 307500m<sup>2</sup>，第二包共有公共楼宇 10 栋，建筑总面积 164832m<sup>2</sup>。

公共区域保洁面积（不包括教室、办公室内部等），包括地面、天棚、墙面、柱子、卫生间、室内楼梯、扶手、门窗、玻璃、电梯（轿厢、层门）、消防设施、配电箱、楼周围踏步、暖气管道及散热器、墙面挂画、饮水机、室内垃圾桶、室外散水、室内外玻璃、室内消防通道门、宣传牌、花卉等，包括公共区域全部设施设备。

## 第二条合同期限与履约保证金

合同期限：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壹年）

履约保证金金额：                元（大写：                元）

缴纳方式：政采云保函

履约保证金管理 如乙方正常履行合同，无违约事项，在合同履行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如出现违约事项，甲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

## 第三条保洁费用与支付方式

保洁费用：全年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前 11 个月每月应支付\_\_\_\_\_（大写：\_\_\_\_\_），第 12 个月应支付\_\_\_\_\_元（大写：\_\_\_\_\_）。

合同总价包含全年项目投入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各类奖金、福利、意外保险等，卫生清洁用品（抹布、垃圾袋、洗衣粉、清洁剂、玻璃水等），保洁工具（扫把、拖把、垃圾桶、推水器等），劳保工装（手套、工装、工牌等），机械设备（自动驾驶式洗地机、手推自走式洗地机、烘干机、吸水机等）及其各类耗材等费用。

**支付方式：**每月月终甲方将对乙方进行检查、评分，根据甲方检查、评分结果，乙方提供发票，由甲方审批后付款。遇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不能按时付款的，顺延支付。

## 第四条保洁项目分类与标准

1. 地面：地面无烟头、碎纸、果皮等垃圾。花岗石地面：无泥沙、灰尘、无污迹。瓷砖地面：干净，无明显污迹黑印，无积水。

2. 天棚角落：无蜘蛛网，无积尘。
3. 墙面/柱面：无污迹，无积尘、无乱粘贴物；用手擦拭表面 50 厘米，无明显污物。
4. 配电箱：无污迹，无积尘、无乱粘贴物。
5. 强弱电门：门面无乱涂划，无尘、污迹、无乱粘贴物，用手擦拭门板 50 厘米，无明显污物。
6. 玻璃窗：玻璃目视无积尘、无污迹、无水迹印；铝合金框无胶迹；瓷砖窗台无尘，用手擦拭 30 厘米，无明显污物。
7. 门牌：无积尘、无水珠。
8. 垃圾桶：垃圾桶摆放指定位置，套上黑色塑胶袋，桶内垃圾不得超过桶口（视桶内垃圾实际情况而定）；桶盖无尘，桶体光洁无污迹、无水、痰迹；
9. 扶手/护栏：无积尘、用手擦拭 50 厘米，无明显污物。
10. 电梯、楼梯 无积尘、泥沙，无垃圾、杂物、无明显污迹（油污，黑印等）、无痰迹。
11. 疏散指示牌、应急灯：无尘，用手擦拭 10 厘米，无明显污物。
12. 消火栓（及附件）：玻璃明亮，目视无尘、水珠；箱顶、侧无污染、无尘，用手擦拭 30 厘米无明显污物；警铃目视无明显积尘；消防管道阀门等无明显可见的灰尘。
13. 防火门：门上无乱涂划，无尘、污迹，用手擦拭门板 50 厘米，无明显污物。
14. 梯间栏杆：无明显的灰尘，无痰迹；
15. 卫生间：随时冲刷，做到便池无碱、无丢弃物、无堵塞现象、无异味，卫生间其它地段每天随时巡视清扫 及时冲洗便池，不得留有脏物

及时清倒纸篓、垃圾桶，保持纸篓或垃圾桶厕纸不得超过 1/3；做到洁净、干爽；定期擦洗洗手池、拖布池、大小便池等卫生洁具；抹净门窗、天棚、墙面、窗台；定期消毒、喷洒除臭剂、室内清新剂。

16. 花卉等：摆放整齐，花叶等无灰尘、无水印、泥印。

17. 挂画、宣传牌等无灰尘、污渍。

18. 饮水机无灰尘、污渍、水渍。

19. 桌椅面等：无积尘、无水珠、无水印，用手擦拭 30 厘米，无明显污物。

20. 散水：无积尘、无垃圾。

21. 室内外玻璃、公共区域玻璃窗、玻璃门、木质门、消防通道门、卫生间门等参照上表。

22. 严格按照学校要求做好其他相关工作。

#### 保洁标准及频次：

序号	项目名称	保洁标准	保洁频次
1	墙面、天棚、墙角	无明显积尘，无蜘蛛网	每月打扫两次
2	大厅、墙面、楼梯台阶、地面、踢脚线	无积水，无污渍，无痰迹，无垃圾，保持地面材质原貌。	每天地面清扫 2 次，瓷砖地面每天拖 1 次，地面干净；雨雪天无积泥，即脏即拖；
3	栏杆、扶手	无积尘，光洁，明亮	每天 1 次
4	1、便槽、坐便器、小便器等 2、洗手台、镜面	1、卫生洁净无黄渍、污垢，异味； 2、保持干净无污渍，洗	1、便槽、小便器等每日至少 3 次，使用除味剂；

	<p>3、卫生间地面，墙面</p> <p>4、不锈钢水龙头</p> <p>5、卫生间内乱涂乱画</p> <p>6、卫生间便槽</p> <p>7、卫生间隔板</p>	<p>漱镜面干净无水渍；</p> <p>3、无脚印，无污迹，无水迹，空气流通，无异味；</p> <p>4、落水管光洁，明亮；</p> <p>5、确保无不文明文字，无乱涂乱画；</p> <p>6、用稀释草酸清洗尿渍。</p>	<p>2、每天上、下午各擦拭1次；</p> <p>3、每天地面清扫2次，瓷砖地面每天拖2次</p> <p>4、垃圾篓每天清倒两次，随时保持蹲坑及周围的干净；</p> <p>5、隔板等随时保洁，保持干净、卫生；。</p>
5	玻璃窗、玻璃门、木质门	无灰尘、污渍，里面手摸无灰尘；门、玻璃趟槽无灰尘	每月打扫4次
6	玻璃（2米以下）室内内侧	无积尘，光洁，明亮	半月抹净1次
7	玻璃（2米以上）室内内侧	无积尘，光洁，明亮	半月抹净1次
8	玻璃（2米以下）室外外侧	无积尘，光洁，明亮	半月抹净1次
9	玻璃（2米以上）室外外侧	无积尘，光洁，明亮	半月抹净1次
10	所有墙面乱写乱画、张贴	予以清除，不得留纸痕	一个工作日内

11	电梯轿厢及电梯四周	无灰尘，白色垃圾及时清扫，	随时保持电梯内及四周的清洁
12	垃圾	堆放在指定地点	每日收集 2 次，做到日产日清。
13	垃圾桶	无灰尘、污渍	每天抹净 1 次
14	饮水机	无灰尘、污渍	每天抹净 2 次
15	挂画、宣传牌等	无灰尘、污渍	每天抹净 2 次
16	室外散水	无积尘、无垃圾	每天打扫 1 次
17	桌椅面等	无灰尘、污渍，手摸无灰尘	每天抹净 1 次
18	宣传牌面等	无灰尘、污渍，手摸无灰尘	每天抹净 1 次
19	花卉等	摆放整齐，叶面无灰尘、水渍	每月清洗 4 次

### 第五条考核要求

根据甲方检查标准打分，每栋楼宇按照评分表平均布置考核点，每项考核内容至少抽取 3 个点位，1 个点位不达标即为考核不达标并扣分，90 分为合格，低于 90 分每分扣除当月合同全额 1%。（详见考核评分表）

打分低于 80 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另行招标，另行招标时间内中标方须按照合同要求履行合同至新的中标单位顺利交接为止，否则扣除履约保证金，因中标方责任终止合同损失甲方不负任何法律责任。分达到 90 分以



上（含 90 分），认定为合格，按全额保洁费发放；低于 1 分扣当月全额保洁费的 2%；70 分以下为不合格，扣除当月全部保洁费用。

塔里木大学公共楼宇保洁考核评分表

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得分	小计	备注
岗位素质 20分	保洁员有无大声喧哗、或楼内有违规现象	1 项不合格减 1 分			
	按时上下班，坚守岗位。	1 项不合格减 1 分			
	班期间工装整洁，不干私活不聊天	1 项不合格减 1 分			
	保洁、消杀相关工作内容培训是否到位	1 项不合格减 1 分			
	卫生工具是否摆放整齐	1 项不合格减 1 分			
	垃圾清运是否及时	1 项不合格减 1 分			
	整体环境卫生评价	1 项不合格减 1 分			
每日工作内容 80分	大厅、地面、卫生间无灰尘及水渍；电梯轿厢及层门、踏步、扶手、走廊、垃圾桶、书架、窗户玻璃、天棚角落无蜘蛛网积尘；暖气管道、暖气片、指示灯牌、消防管道、消防门栓无灰尘；楼外平台是否每天清扫干净。室内	1 项不合格减 1 分			

	墙面挂画、室外散水、楼内门窗、玻璃、楼内消防通道内外门、室内饮水机、楼内公共设施报修、楼内公共区域花等。				
合 计					

### 第六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保洁服务费用。
- 2、甲方负责对乙方保洁服务工作的内容、范围和标准，进行全面监督、检查和考核。
- 3、甲方可随时组织人员对乙方保洁服务工作进行抽检。如抽检不合格或达不到卫生大检查的要求有权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
- 4、甲方为乙方无偿提供保洁正常用水、用电，并及时对供水、排水管道进行修理。
- 5、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物料和工具设备的存储场所。
- 6、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及清洁质量不满意时有权提出异议和要求返工；如不满意乙方保洁员的服务，可责令乙方及时调换。

###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遵纪守法，遵守职业道德，遵守劳动纪律，按时上下班，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文明礼貌，上班时间不能大声喧哗，员工必须统一着装、佩戴胸牌、衣帽整洁；严禁与他人发生口角、打骂事件。
- 2、乙方员工应配合甲方做好安全维稳工作，若发现设施设备故障、可疑人员、火灾等安全隐患须第一时间向甲方管理部门报告。

3、乙方爱护甲方的设备设施，节约用水、用电，保证室内卫生质量，提供优质服务。

4、乙方指派经过培训具有相关知识的人员提供保洁服务，并严格组织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管理。

5、乙方对在册员工建立详细档案（包括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交甲方存档。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人员流动或其他原因，需调换或新招员工的，在员工进场之前，需要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提出的更换不合格保洁员时，应在一周内予以更换。

6、乙方负责承包业务需要的全部设备、工具、清洁材料及清洁保养技术，严守有关安全作业规定；并向甲方提交全部设备、工具、清洁材料的总清单以及所有驻场工作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并随时接受校方的检查。

7、乙方人员对甲方的设施或财产等物品的损坏、偷盗造成的损失，经调查属实，乙方需按实际金额赔偿甲方。

8、乙方派往甲方服务人员与甲方没有任何人事关系，乙方应按国家规定与用工人员签定劳动合同，并购买相应保险，其工资福利待遇的给付属于乙方内部管理范围，如乙方与员工之间发生劳动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

9、乙方派往甲方服务人员应遵循安全操作规定，因甲方指挥安排不当造成的安全事故或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除外，在合同期间以及合同结束之后所发生的一切事故及其他事宜均与甲方无关，责任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其它约定**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记录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保洁员性别不限，年龄限制在男的 60 岁以内，女的 55 岁以内（以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

###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附则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塔里木大学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997-4680626

电 话：

单位地址： 新疆阿拉尔市虹桥南路 705 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单位地址：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目 录

#### 一、投标文件封面

#### 二、资格审查

- (一)、营业执照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四)、《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五)、投标保证金
- (六)、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七)、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三、商务部分

- (一) 投标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 (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 (四) 售后服务承诺书
- (五) 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 (六) 制造商授权书

#### 四、技术文件

- (一)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 五、服务文件

- (一)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 六、其他材料

## 一、投标文件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_\_\_\_\_（包号）

# 投标文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月/日）

## 二、资格审查材料

## **（一）、营业执照**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代理机构名称）：

兹有\_\_\_\_\_同志为\_\_\_\_\_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办理一切社会公务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代理机构名称）：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的投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三）、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四）、《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如果本公司(本人)有幸中标(成交),在合同签订之前,采购单位有权要求本公司(本人)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四、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

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投标保证金**

说明：此处上传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

## （六）、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_\_\_\_\_（单位名称）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

标段号：

供应商单位名称：

供应商法人签名：

签 章

年 月 日

## (七)、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附：类似项目业绩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姓名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内容说明	

说明：1. 每个合同须单独附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2. 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商务文件

#### (一)、投标函

\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 (投标人授权代理人姓名)\_\_\_\_\_ (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_\_\_\_\_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和服务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若超过项目预算时,投标将被拒绝。

8、我方承诺:与在本项目中设计编制技术规格的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隶属关系和利益关联。

9、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政采云平台申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4、我方承诺：如所报货物属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均已通过认证且在有效期内，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15、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16、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新疆阿拉尔市大学生创业园 1-1-112 号。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e-mail：\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价格单位： 元

分包名称	_____
投 标 总 价	小写： _____元 大写： _____元
合同履行期限	_____
投标有效期	_____
备注：	_____

说明： 1、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  
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元

序号	报价项目	内容	总价	取费标准 说明	备注
总计					
备注					

注：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四)、服务承诺书**

说明：此处上传服务承诺书；

## **（五）、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 四、技术文件

## **（一）、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⑦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及编号	数量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偏差	备注

说明：如投标人提交的服务技术规范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技术规范偏离表》。

年 月 日

## 五、服务文件

## **（一）、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 六、其他材料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